**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說明家長通知書**

敬愛的家長 您好：

有關本校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與相關事項，茲做以下說明：

**一、本校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依據：**

 依教育部實習期間雜費收費相關規定辦理，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該 學期費用以收取100%學費及80%雜費為限。

**二、實施校外實習目的：**

 為實現本校「窮理研幾」的教育理念，期望學生能不斷充實自我的學養與技能，術德兼修，並培養學生自食其力及刻苦耐勞精神，同時兼顧理論與實務的結合，本系自創系以來即與全國各大知名飯店旅館、連鎖餐廳結合，提供學生工讀實習機會，讓學生從工讀實習中獲得報酬，減輕家庭經濟負擔，並利用實習所得的薪資做為四年級「海外參訪」的旅費，以順利完成學業。至今，學生實習已擴大至國內各大飯店旅館及連鎖餐廳，表現普遍獲得業界肯定，更有多名學生畢業後直接進入實習飯店中就業，有效排除學校教育與企業用人之間的落差，透過「產」「學」密切互動， 以「做中學、學中做」的方式，培育務實致用的餐飲管理專業人才。

**三、校外實習作業說明：**

(一) 實習期間：大三下學期，大四上學期，合計一年。

(二) 實習學分：「校外實習(一)」授予10學分，「校外實習(二)」授予10學分，共20學分。

(三) 輔導措施：

1.每位學生均安排1名輔導老師，負責了解學生學習狀況、協助指導學生解決問題、指導學生撰寫實習報告與實習單位的主管共同評核學生實習成績。

2.平時輔導：平時以電話、e-mail及其他方式與學生進行聯繫，學期中及學期末學生必須向輔導老師繳交「實習心得報告」。

3.定期輔導：輔導老師必須赴實習單位進行實地訪視輔導，掌握學生實際的實習情形並給予關懷及輔導。

(四)畢業學分：128學分。(教育部規定為128 學分)

(五)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差異說明（以前一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為例）

1.未實施校外實習的學校，大學四年須繳學雜費及畢業成就：

(1)(學費37,564 元 + 雜費13,196 元) x 8學期= 406,080元。

(2)畢業學分：128學分(教育部規定)。

(3)畢業時擁有學士學位畢業證書。

2.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實施一年校外實習），大學四年須繳學雜費及畢業成就：

(1)(學費37,910元 + 雜費13,110元) x 6學期 +｛學費 37,910元 + (雜費13,110元 x 0.8)｝x 2學期=402,916元。

(2)畢業學分：128學分(教育部規定)。

(3)畢業時擁有**學士學位畢業證書** + **一**年職場經驗（勞保資歷、勞退基金） + **一年薪資收入(約20-30萬元/年)**，除可有效提升學生之就業競爭力外，校外實習期間之薪資收入，亦做為四年級「海外參訪」課程的旅費，大幅減輕家庭的經濟負擔。

**四、學校資源投入：**

(一) 配合一年的校外實習，在校學生每學期上課時數，較一般學校平均時數為高，以四技部學生為例，每週上課時間約18小時（128學分/7學期），一般學校每週上課時間約16小時（128學分/8 學期），亦即學生原八學期課程所使用各項資源，已平均分攤於在校之七個學期當中。

(二) 實施校外實習，學校額外增加之成本：

1.實習期間開發(或更換)實習單位業務費用。

2.實習期間輔導老師相關輔導費用。

3.實習期間老師訪視輔導差旅費（交通、膳宿）。

4.實習期間業務聯繫郵電費用。

5.實習有關業務人員人事行政費用。

6.實習輔導手冊製作及印刷費用。

**五、相關資訊公告：**

 有關學生校外實習期間繳交學雜費事宜，本校餐飲管理系將於新生訓練及學生實習前說明會中加強宣導說明，期望學生能把握師長們積極爭取來的，來自全國各大知名飯店旅館及大型連鎖餐廳所提供之工作，同時也是學習的機會，於一年的實習期間，不斷精進，提升自身未來的就業競爭優勢!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

---------------------------------------------------------------------------------

我已閱讀並了解以上內容

其他意見：

班 級： 學 號：

學生姓名： (請親簽) 家長簽名： (請親簽)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